

# 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

教育部高等学校材料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办

## 关于举办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由教育部高等学校材料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、成都工业学院承办的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第一赛道（徕卡杯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）及第二赛道（永新杯第三届全国大学生金相大会）比赛组织工作正式启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届大赛第一赛道预赛阶段比赛由各参赛高校自行组织，复赛分26个赛区分别举办；第二赛道预赛阶段比赛由各参赛高校自行组织，复赛由大赛秘书处于2025年7月初统一组织。两个赛道的决赛阶段比赛安排在2025年7月25日至30日在成都工业学院宜宾校区举办。大赛筹备阶段的相关细节将陆续在大赛官网（[www.jxds.tech](http://www.jxds.tech)）发布。

二、计划参加本次大赛的高校请在详细了解《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章程》、《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组织办法》、《全国大学生金相大会组织办法》、《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决赛评审工作条例》等规章制度的基础上，于2025年4月1日18:00前向大赛秘书处提交报名表。

三、所有参加决赛的高校均需在2025年7月20日前交纳决赛参赛费，标准为：参赛选手及随队教师每人800元。

因特殊原因无法提前交费的高校也可以在决赛报到现场交费，决赛现场交费的收费标准为：参赛选手及随队教师每人1000元。

大赛秘书处委托协办单位昆明名廷会议服务有限公司（账户名：昆明名廷会议服务有限公司；开户行：中国银行昆明团源支行；账号：134020139346）代为收取决赛参赛费。

四、大赛决赛阶段比赛期间，所有参赛选手及随队教师用餐自理，住宿原则上由大赛秘书处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大赛第一赛道复赛参赛费为每人500元（含参赛选手及随队教师），由各分赛区竞赛委员会收取。大赛第二赛道复赛不收取复赛参赛费。

六、大赛竞赛委员会联系人：龚江宏（清华大学材料学院；电子邮件地址：[jxds\\_2012@163.com](mailto:jxds_2012@163.com)；电话18511480719）。

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竞赛委员会

（成都工业学院代章）

2024年11月25日

5101065051305